

## 二十世紀的靈修

閻德龍

二十世紀教會的靈修，反映在各方面的生活，包括禮儀、神學、哲學和傳教工作，影響廣泛。其中，靈修生活的方向和動力有驚人的突破。

因著聖神的光照，教宗若望二十三世在六十年代初召開了梵蒂岡第二次大公會議（以下簡稱梵二）。在會議中，他指出教會面對現今社會的迫切性及需要，其中一項重點提及教友在教會中的角色。在梵二文獻《教友傳教法令》中指出，由於世界人口日漸增多，教會面對的問題亦變得越來越複雜，因此教會需要教友以其在俗的身份，參與並協助處理當前的一些問題，而這些問題往往是神職人員與修會人士無法進入的領域。同時，二十世紀神職人員的數目比例日漸減少，教友的使徒工作更具迫切的需要；同時修院團體的式微，以及不同教會運動的開展，促成了教會靈修的改變。

在教會的歷史中，有一些個人或小團體，按照福音的勸諭，度神貧和遵守潔德的生活。1948年，教廷正式承認和批准上述在俗奉獻的生活模式。在俗團體是協會或善會的一種，它類似一個虔誠的團體小組或是修會的第三會。因為是在俗的組織，一方面會員不必遵照修會團體的要求，住在一個團體之內；另一方面，會員把自己奉獻於某種使徒的工作。他們與社會聯繫密切，在加入團體後，他們仍然保持自己的專業或職業，不必像一個教友祝聖為司鐸後，須放棄先前的職業生涯及生活模式，進入修道的「生活模式」，成為神職人員。

教宗若望二十三世召開梵二大公會議，其中的一個目的就是革新教會內教友的靈修生活，會議中特別強調教友成聖的召喚。成聖其實也是教會存在的標記之一。這個主題曾以不同的形式，在會議中進行分組討論，並作出再三修訂，其中歸結的一些重要內容，可有助我們了解教會靈修的源流與發展。

大公會議所陳述的教會奧跡，是我們信仰的這毫無缺損的神聖教會，她由三位一體（即聖父、聖子、聖神）的天主所組成。天主愛慕教會如同自己的淨配，為她交出自己，為能聖化她（弗 5:25 - 26），又為了天主的光榮，使她與自己結合，成為自己的身體，並以聖神的恩惠充滿她。因此，所有在教會內的人，無論屬於聖統制內的神職人員或是教會內的信眾，都領受了成聖的使命。就如聖保祿宗徒所說「天主的旨意就是要你們成聖」（得前 4:3），教會的聖德該不斷地擴展，並展現於聖神在信徒身上所結的果實。在教會內，每人透過不同的生活方式，在自己的生活環境內追求愛德的成全，進而兼善他人，在實行福音勸諭時，每人以其獨特的方式，在生活上各展所長。

耶穌，一位十全十美的表率，一切聖德的起始者與完成者，對各種不同身份的信徒，邀請他們在生活中持守聖德。「所以你們應當是成全的，如同你們的天父一樣成全」（瑪 5:48）。主耶穌向我們所有人派遣了聖神，使從內心激發我們，好使我們能全心、全靈、全意、全力愛慕天主（谷 12:30）；又叮囑我們要彼此相愛，如同祂愛了我們一樣（若 13:34；15:12）。一切信徒，無論是何種身份與地位，都被基督耶穌感召，以愛德生活，走向成全。藉著愛德，我們在社會上促進更人道的生活方式。為達到這一目的，信友們要生活天主的肖像，按照主耶穌的恩賜，追隨基督的腳步，在一切事上服從天主的旨意，獻身於光榮之主及服務

他人的行列。在不同的生活方式與職務上，眾人修同一的聖德，由聖神引領，聽從天父的呼喚，以心神及真理朝拜天父。與此同時，信友們更應一心一意追隨貧窮、謙遜、背負十字的主耶穌基督。為將來可以參與主耶穌基督的光榮，信徒必須按照各自的恩賜和職務，毫不猶疑地朝著信德的道路前進。信德激發望德，使人藉愛德工作。所有信徒都受召追求愛的成全，並回應天主聖言，進入靈修生活（《啓示憲章》12 - 21）。藉天主聖神的帶領，我們須在具體的生活中，顯露聖神的果實：仁愛、良善、謙卑、溫和及忍耐。（哥 3:12；迦 5:22）

二十世紀，在教會內出現了多個由教友所創立的靈修團體，其中的表表者，有「泰澤團體」及「普世博愛運動」。他們的靈修精神值得我們認識，並深入反思。現簡介一下這兩個由教友組成的團體。

## 1. 泰澤團體

「泰澤團體」由羅哲弟兄創立。它位於法國南部的一個小鎮。每年都有大批來自世界各地的青年到來參與聚會。這團體的靈修路向注重個人靈修，除聖言的誦讀和分享外，團體主要以歌詠和祈禱，讓參與者加深個人與上主的關係。

泰澤祈禱注重團體，特別重視世界的合一。「泰澤團體」接受來自不同背景的人參與，尊重各人的信仰。不同信仰團體可以在和諧的氣氛下祈禱，反映天主共融的標記。

「泰澤團體」以共融祈禱為其靈修的特色。泰澤短誦旋律優美，歌詞訊息簡單明確。共融祈禱的高峰在於以簡短的歌詞，重

複詠唱，透過連綿不絕的歌聲，使人縱然獨處，仍能在心靈的寧靜中回味無窮。

共融祈禱方法簡單，容易學習，一般信徒可以在短時間內掌握箇中的靈修方式，這是泰澤祈禱廣受歡迎的原因之一。經過了數十年的不斷發展，泰澤祈禱廣為信徒認識和接受，不少地方教會以泰澤祈禱作為培育信徒靈修的一種方式。

泰澤 Taize 村莊是一個靈修祈禱中心，它提供參加者作共融祈禱。泰澤營不是度假營，它注重靈修、祈禱，目的是使所有參加者更能接近天主(或他們信仰中的神)，更使他們在上主的愛中凝聚成一股影響世界的偉大力量。

泰澤營對參加者要求在祈禱以外的時間嚴守靜默，但營內卻總是洋溢著歡樂的氣息。透過共融祈禱的歌聲，它告訴參與者，也告訴了全世界的人「請在主裡面歡欣快樂，基督是我們復活的主、喜樂的泉源！」。泰澤營鼓舞每一位參加者從自己的內心出發，聆聽天主的說話，與天主在心靈深處交往。

「共融祈禱」及「聆聽」參加者的心聲是泰澤營主要的精神。在泰澤營中，參加者會一起作共融祈禱，及在靜寂中聆聽上主的聲音。一天三次的共融祈禱，是「泰澤團體」的一大特色，讓基督進入參加者的內心，將參加者內心的疑惑、恐懼、失望、罪疚和不被接納等深坑填平。藉著復活的基督臨在參加者身上，以致彼此共融，人與神，並與其他人彼此修和，和平共處。

共融祈禱強調的是神與人修和、合一，藉著祈禱，彼此融為一體。讓基督在我們內祈禱，不斷改變我們的內心。共融祈禱擦動我們的心靈，挖掘我們的心田；面對一切惡行、戰爭、懦弱及種種困難，也不會視而不見。祈禱給我們精神力量面對人生各項

的挑戰和掙扎，繼續奮鬥。使我們心靈得著滋潤，結出仁愛、喜樂的果子。正如保祿宗徒在致迦拉達人書中提到，當我們受聖神感動，便會結出聖神的果子。「聖神所結的果子，就是仁愛、喜樂、和平、忍耐、恩慈、良善、信實、溫柔、節制。」（迦 5:22-23）

「聆聽」在「泰澤團體」成員是重要的工作，穿著白袍的弟兄、聖安德肋會的修女們，努力提供「聆聽」的服務，讓受傷的心靈、熱切尋覓上主的赤忱……被了解、被撫慰、被接納，而不覺寂寞，並解除心底的束縛。正如羅哲兄弟說：「在泰澤，接待這麼多的年輕人，首要之務是聆聽他們，好能為他們清除雜質，在他們內預備基督的道路。」事實上，「聆聽」可以帶領既脆弱又卓越、既滿溢又空虛的人類，進入神視的境界；而聆聽他人，不知不覺，也能使自己走向生命的重心。「聆聽」能幫助人互相了解、溝通，甚至彼此建立。

歌唱祈禱，是泰澤祈禱的一大特色，對參與者影響深遠。為了讓每一位訪客都能立即進入祈禱中，歌曲不會太長、太複雜。於是，各種不同性質的短誦應運而生，或禮讚、或祈求、或信靠、或歡呼……，都蘊含著默想的意味。參與者在一遍又一遍的反覆，甚至混聲頌唱，心寧靜定下來，與天主及與他人逐漸走向共融，走向合一。此時，祈禱已超越了文字和歌聲，成為內心自然湧出的情感。團體的動力，在此表露無遺。整個泰澤祈禱不需要指揮，當大家都唱到飽滿了、酣暢了，便自然停息下來。

羅哲兄弟謹慎、熱切的期待「合一」的發展。梵二大公會議曙光乍透，令他興奮莫名，但他隨即又看到合一之路還很遙遠。但羅哲兄弟他始終懷抱信心，相信總有新的出路。他認為修和不

表示一些人得勝，另一人被貶抑，而是發掘對方的特質，彼此尊重、互相欣賞。

羅哲兄弟具有的超越胸襟與眼光，令人感佩！他強調「合一」中值得融合的寶貝包括：天主教會聖體與修和聖事之特恩、基督新教對上主聖言的專注、東正教看重的聖神。他還特別提到教宗在合一上可以有的特殊貢獻，他認為一個普世性的牧者乃「教會之心」，這位「上主眾僕之僕」的使命，就是使所有的弟兄姐妹，都在同一信仰中，一心一德。

如果，我們每人都能摒除私意與成見，在祈禱中真誠深刻的與主相遇；善於聆聽，並慷慨答覆天主的召叫，奉獻自己、真實愛人、努力修和，「基督共融教會」必會在不久的將來出現，並在世界成為超越一切的酵母——一個博愛、共融、分享的酵母，這正是合一使命的本質。

泰澤的靈修方式，以祈禱和歌詠為主，內裡沒有艱深的理論，也不需要長時間準備，信徒只要願意嘗試和投入，就有機會領略當中的效果。在教會的傳統中，都是以修院靈修為主流，令教友對靈修多抱敬而遠之的態度；又或是覺得靈修是神職和修道人的特權，教友當是力有不逮。泰澤祈禱的方式，為信徒開啓了另一路向，簡單的方法也可達靈修的效果。教友也有機會參與甚至領導靈修，泰澤祈禱是教友參與靈修的雛型。梵二的《教會憲章》，重新教友在靈修中的角色，甚至提及怎樣生活中靈修，可能是受到「泰澤團體」的催化。

泰澤靈修不只是為了個人修為，更側重於團體的共融。在泰澤的團體內，要求人與人彼此相愛，寬恕、聆聽、服務、為他人祈禱等，那怕是來自不同種族或宗教的人，都被視為朋友和服務

對象。福音從來不會是個人的事，所有基督徒都有使命將基督的喜訊傳揚到地極（宗 1：8）。若要跟隨基督，就要彼此服務（若 13）。《教會憲章》也提及信徒於洗禮後領受三種職務：司祭、先知及君王的職務。當中的君王職，就要求人為他人服務。泰澤團體的服務精神，正反映教友的責任和使命。

## 2. 普世博愛運動

一九四三年，第二次世界大戰期間，盧嘉勒士及她初期的同伴們，在聖神特殊的光照下，發現了天主，她們決定以愛還愛，以承行天主旨意作為她們的生活方式，而耶穌最寶貴的誡命「你們應該彼此相愛，如同我愛了你們一樣。」（若 13:34）便成為她們考慮事情，實踐愛德的基礎。

未幾，周圍的人稱呼盧嘉勒女士及其初期同伴所住的地方為 Focolare，意思是「火爐——家」，將她們互愛的生方式稱為 Focolare Movement「普世博愛運動」。凡是願意以「互愛」作為生活方式，以「眾人合而為一」（若 17:21）為理想的人，均歡迎加入「普世博愛運動」，作為她們團體的一份子。

現在，「普世博愛運動」的成員，已分佈到全球約兩百個國家，有十多萬名成員，並有超過兩百萬的人士與「運動」保持接觸，以合一理想作為生活的精神食糧。「普世博愛運動」的成員包括不同的年齡層：小朋友、青年人、成年人以及老年人；也包括不同民族、從事各行各業的人士。除了天主教徒之外，還有隸屬三百多個不同基督教派的人士，以及世界各大宗教團體。運動的核心成員，亦與其他對人生抱有不同信念的人士保持合作與對話。

聖神在不同時代喚起教會內不同的教友回應基督的呼喚。一九九六年聖神降臨節日，教宗重申他對現今教會的神恩性的運動的寄望，並從有關「教會運動」中發現聖神豐富的恩賜。他說：「聖神在我們時代裡的恩賜之一當然就是『教會運動』的興起；我成爲伯多祿繼任人之初，即已指出這是教會及人類的希望。」在此段之前，教宗已說過：「梵蒂岡第二屆大公會議推展出來的更新工作既廣泛又深遠，其中最美麗的成果之一就是教會運動。」

教宗談及的豐富成果之一，就是在這些「教會運動」內產生了新的獻身生活。因此，九六年全球主教會議發表的《獻身生活》(Vita Consecrata)文告，除針對教會內古舊及現代修會生活外，也注意到聖神興起的新創作。文告這樣說：「聖神在不同時代發起多種形式的獻身生活，現在也不斷幫助教會，一方面在已有的修會中推動它們致力更新，令它們忠於原本的神恩，另一方面給我們現代的男女分施新的神恩，令他們成立組織去回應今天的挑戰。這項聖神的工作可以從「新的創建」\*\*看得出來；這些新創建相對於傳統性的修會，具有不同的特色」。

《教會憲章》提及福音勸喻那些「更密切地獻身事主」的人士爲上主所召喚。(第 4 號)憲章中「祝聖」一詞按原文的意思不是指我們祝聖自己，獻身給天主，而是指我們被天主所祝聖。上主透過對我們個人的召喚，邀請我們度獻身的生活時，並祝聖我們，讓我們分享某些神恩，而獨身生活(也包括其他福音勸喻)的意義就是按這種神恩及召喚生活。

\*\*「新創建」就是：這些新團體的創新性往往在於它們是由男女、由神職人員及教友、由已婚及獨身人士所組成；它們有特別的生活方式，有時取效某種傳統的形



式，有時則修改這些形式，去回應今天社會的需要。它們致力於福音的生活，但以不同的形式去表達出來。整體而言，它們都表現出極重視團體生活、神貧及祈禱。神職人士和平信徒，各人按照他們的專長都一起參與管理這些團體，並以開放態度接受福音新傳的需求。

普世博愛運動創始人盧嘉勒女士在她所著的《合一與被捨棄的耶穌》一書中寫得很清楚：「合一是我們運動特有的聖召，也是普世博愛運動的特色」（第三頁）。共融神修與合一神修為我們來說是同義詞，因為都是指聖三內互愛的生活，而普世博愛運動的神修總綱則包含在共融合一的精神中。

## 合一的神修——回應時代的需要

我們這個時代明顯地走向全球化，資訊科技促進各方面的人和組織單位向外開放、鼓勵溝通合作，世界已變成了一個地球村。但同一時間，恐怖主義卻喚醒了所有富強的國家，令它們正視社會正義，和其他落後國家的貧窮問題，要它們學習尊重彼此的文化；否則全球化只會加快某些地方赤貧化，強化剝削及不平等現象，最後只會帶來衝突及戰爭。各宗教之間須加強對話和合作，建立普世手足情誼的關係。

合一神修強調神修生活的團體性。「運動」所強調的獨身生活，除了按照教會訓示的克己方式外，應該以愛弟兄的精神去加以支持。當我們以超性的愛去愛團體內的弟兄姊妹時，他們就不是我們走向上主的阻礙，反而，在福音精神下，他們是我們與上主契合的主要途徑。這是因為合一神修的特色在於它的團體性，它建基於個人的靈修，但所著重的並非獨善其身，而是為能最終與其他弟兄姊妹一起成聖。因此，為「運動」而言，獨身的生活

與團體生活相輔相成，兩者應該相提並論。守獨身的意義是為能好像納匝肋聖家成員一樣，度共融合一的生活；聖家的成員都是守貞的，而在世上則沒有比聖家更相似天主聖三的互愛生活，而聖家從早到晚有耶穌的親臨。

普世博愛運動的神修之途是與團體內弟兄姊妹共融生活，並與他們一起走成聖的路。盧嘉勒女士指出「運動」的合一神修是一條集體成聖的路。在這條路上，獻身的和結婚的弟兄姊妹都成為同行者。盧嘉勒鼓勵我們走在這神修路上的人須抱有新的心態，即懂得欣賞兄弟姊妹身上的天主。

## 總結

以上的兩個運動，都是藉聖神的推動，由教友建立的。這正好印証教宗若望二十三世的說話，他指出教友以基督徒身份參與並面對世界種種的問題，而這些問題往往是神職人員所不能進入的領域，而教會經由傳統的強調聖統制轉化為分享使命的同心圓教會模式。藉著聖神的推動，教友靈修正是梵二以後教友在教會中角色出現轉變的重點之一。

我們可以了解，教友與神職人員同是天主子民，領受同一聖洗，分享同一信仰，並沒有高低之分。而神職人員的身份，並不因為他們被祝聖，因此變得更神聖，反之，教友的使命是在俗世生活中實踐愛德工作，為福音作證。事實上，教友與神職人員的差別，在於善用聖神的恩賜，透過不同的身份與工作崗位，共同展現教會的神聖性。神職人員與教友，二者為教會的整個生活，帶來一片幸福，復新與更新的氣象。在日常生活中，藉宣講福音

和實踐仁愛工作，展現四海一家的理想，加深彼此的合一和團結。

在傳統的靈修中，超性來自天主，引領教友向上，追求聖善；本性屬於肉身和世俗，引人作惡犯罪，遠離天主。經過多個世紀的滄桑變化，教會深切體驗靈修生的真實意義，它並不在於教會與世俗的分別，而是作為主耶穌基督的追隨者，不論是神職人員或是普通教友，必須以生活、宣講和愛德工作，活出主耶穌彼此相愛，合而為一的教導，並在生活中，繼續奉獻自己，使每日的生活，帶來一片充滿互愛共融的新氣象。

最後，二十世紀的靈修為我們提供了新的幅度，就是藉天主的啓示轉化靈修的幅度。以往靈修著重個人的修德立功，承行主旨，現在靈修則著重從具體的生活，在團體中建立互愛、共融與合一，藉此幫助我們回復創世紀天主創造我們時的「肖像」，顯露天主子女的「真面目」。

我曾閱讀過這樣一個故事：

在一個漆黑的晚上，一個遠行尋佛的苦行僧來到一條荒僻的村落。當走進一條小巷裡，苦行僧看見一團暈黃的燈光從靜靜的小巷深處迎過來。仔細一看，一個挑燈人迎面慢慢走來。

這時，一個路過的村民喊叫說：「瞎子過來了！」瞎子？苦行僧楞了，他問那村民：「那挑著燈的人真是瞎子嗎？」他得到的答案卻是肯定的。

苦行僧百思不得其解，不禁想：迎面的挑燈人雙目失明，根本就没有白天和黑夜的概念，他既看不到高山流水，也看不到紅桃柳綠的世上事物，他甚至不知道燈光是什麼樣子，那他挑燈走路，豈不令人發笑？

暈黃的燈光漸漸從深巷移到苦行僧的鞋上。

苦行僧按捺不住，輕聲說：「敢問施主真的是一位盲人嗎？」那提燈的瞎子告訴他：「是的，自從踏進這個世界，我就一直雙眼混沌。」

苦行僧問：「既然您什麼也看不見，那為何挑燈走路呢？」

瞎子說：「現在不是黑夜嗎？我聽說在黑夜裡沒有燈光的映照，一切人都跟我一樣，什麼也看不見，我便想到提燈走路。」

苦行僧若有所思地說：「原來您是爲了給別人照明？」

那瞎子卻說：「不，我是爲我自己！」

「爲您自己？」苦行僧愣了。

瞎子向苦行僧說：「您是否因爲夜色漆黑而被碰撞過？」

苦行僧說：「是的，就在剛才，我一不留神被兩個途人碰了一下。」

瞎子深沉地說：「但我卻沒有。雖說我雙目失明，什麼也看不見，但我挑了燈，既爲別人照亮了路，也讓別人看到了我。這樣，他們就不會因爲看不見而碰撞了我。」

苦行僧聽了，頓有所悟。他仰天長歎說：「我奔波天涯海角尋佛，沒想到佛就在我身邊。原來佛性就像一盞燈，只要我點燃了他，即使我看不見佛，佛也會看到我。」

故事就是這樣簡單，卻彷彿一瞬間點燃了我們內心深處某片漆黑的地方。二十世紀的靈修，再不是四處去尋覓天主的芳踪，正如那尋佛的苦行僧一樣，只要我們像提燈的瞎子，修德成聖由自己做起，自能追隨基督。